



條款及細則

1. 優惠不可與其他推廣優惠或折扣同時使用，亦不可兌換現金或其他貨品。
2. 優惠不適用於購買純 K 金系列及指定貨品。
3. 訂製飾品須於推廣期內訂製並完成銷售交易，方可享有優惠。
4. 如有任何爭議，總統珠寶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

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

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